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7月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丛湖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和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董事会对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刊登在2018年7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7月10日